

文峰区（高新区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开展区域核酸检测的通告

（2022 年第 58 号）

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需要，为主动筛查防范风险，保障经济社会正常运行，经文峰区（高新区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研究，决定在全区内开展区域核酸检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采样时间

2022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早上 6:00 准时开始采样工作，10:00 完成采样工作。其中早上 6:00—7:30 优先开展学生及其家长采样工作。

二、采样地点

采样点以固定采样点为主，设少量流动采样点，以各街道（镇）具体通知公布为准。请居民按照社区（村）工作人员的安排进行核酸采样。

三、检测对象

文峰区（高新区）区域内（不含辖区高校）所有居民，包括本地常住人口、暂住人口、临时流动人口、外籍人口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5月17日早上6:00—7:30实施静态管理,所有社区(村)、小区实行临时封闭,人员和车辆“只进不出”。

(二) 除疫情防控、基本民生保障相关单位、须连续生产的工业企业和全封闭管理的学校外,其余机关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早上7:30前原则上不流动。

(三) 自觉参加区域核酸检测是每位公民应尽的义务,请辖区居民积极配合各采样点工作人员做好样本采集工作,对拒不配合、不支持核酸检测工作、扰乱秩序、瞒报、谎报、伪造信息的人员,公安机关将依法从严追究法律责任。

(四) 请居民根据社区(村)组织安排,携带身份证或“安馨办”APP核酸检测登记信息二维码(手机截屏或纸质打印件均可),分时段有序前往指定采样点进行采样,确保不漏一户一人。

(五) 请居民在参加采样期间做好个人防护,全程佩戴口罩,主动接受体温检测,并保持两米以上距离,避免聚集和相互交谈,切实防止采样时交叉感染。

五、特别告知

(一) 接种新冠疫苗不超过48小时和24小时内做过核酸检测的人员,向居住地所在社区(村)提供证明并报备后,不参加本次区域核酸检测。

(二) 因外出等原因不在本辖区内的,可在通告发布后,自行就近进行核酸检测,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

向居住地所在社区（村）报告。

（三）采样检测期间，各街道（镇）、社区（村）工作人员会入户了解核酸检测情况，对高龄老人、临产孕妇、婴幼儿、重度残障人士等特殊困难群体和正在居家隔离的人员，安排“上门服务”，采样小组入户上门进行采样检测，请广大居民积极配合。

（四）对无故不参加本次区域核酸检测的居民，健康码一律标记为黄码，并由居民自费进行补采，同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（五）请广大居民注意出行安全，照顾好老人、孩子。

